公司代码：605599　　公司简称：菜百股份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6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77,777,8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57,777,788.00 元（含税），占 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7.76%。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菜百股份	60559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沅沚	梁一雯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 306 号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 306 号
电话	010-83520088-638	010-83520088-638
电子信箱	cb_investors@bjcaibai.com.cn	cb_investors@bjcaibai.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F52 零售业”项下的“F5245 珠宝首饰零售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为“F52 零售业”，所处的细分行业为黄金珠宝首饰零售业。

公司处于黄金珠宝行业的产业链中的终端零售环节，主要经营黄金饰品、贵金属投资产品、贵金属文化产品和钻翠珠宝饰品等在内的全品类黄金珠宝产品。经过几十年的培育和发展，公司凭借着产品质量、特色服务、品牌信誉、专业团队、精细化及标准化管理等在内的多方面优势，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在黄金珠宝首饰行业具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和品牌知名度。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2022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6,883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5.0%，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2.9%，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 31,370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4.7%。2022 年我国金银珠宝商品零售总额为 3,013.70 亿元，较 2021 年同期下降 1.1%，与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下降 0.2%相比，降幅略高，趋势一致。但从绝对值看，仍高于消费需求紧缩前 2017 年至 2019 年的金银珠宝商品零售总额平均值 2,777.87 亿元，表明从长期来看，我国金银珠宝零售市场规模较为稳定且显现出复苏增长态势。

根据中国黄金协会统计数据，2022 年全国黄金消费量 1,001.74 吨，与 2021 年同期相比下降 10.63%。其中：黄金首饰 654.32 吨，同比下降 8.01%；金条及金币 258.94 吨，同比下降 17.23%。主要是受国内黄金首饰消费需求有所下滑影响，同时受国内金价持续高位及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实物黄金投资金条需求量有所下滑。从金价方面看，报告期内黄金价格处于历史较高水平，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黄金全年加权平均价格为 390.58 元／克，较 2021 年同期的 373.66 元／克上升 4.53%。从历史数据看，在过去三年消费行业整体承压的情况下，黄金珠宝行业整体较为稳定，虽然受经济环境影响，但未出现“崩盘”式下跌，基本盘未遭受破坏性冲击，抵御风险能力较强，自我修复能力超出预期。随着国内消费需求的回升，黄金珠宝类商品作为可选消费品的复苏初性将有所展现，此前积压的消费需求有望在未来释放，由此可见黄金珠宝首饰行业发展整体向好，具备广阔空间。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黄金珠宝商品的原料采购、款式设计、连锁销售和品牌运营。公司以“菜百首饰”为主品牌，与专注于古法金品类的子品牌“菜百传世”和专注于钻石镶嵌品类的子品牌“菜百悦时光”等共同构成品牌矩阵，设计、销售包括黄金饰品、贵金属投资产品、贵金属文化产品和钻翠珠宝饰品等在内的全品类、多款式黄金珠宝商品，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的珠宝购物体验。公司通过开展包括珠宝定制、个性化设计、首饰咨询、以旧换新等特色服务，为消费者提供高附加值的增值服务，并以此促进黄金珠宝销售收入的增长。

公司持续拓展营销网络建设，截至报告期末，拥有覆盖北京各行政区以及河北、天津、西安、包头、苏州等地的 70 家直营门店、银行渠道等线下销售网络，以及覆盖全国市场的包括各大电商平台店铺、自营官方商城、直播销售等在内的线上电商销售网络。公司通过直营模式稳健发展，以保证每家门店给予顾客高品质和一致性的消费体验，形成了一套有菜百特色的、标准化、可复制的直营连锁经营模式。

公司是上金所第一批综合类会员单位，通过直接采购上金所标准金保证原料质量，并持续多年坚持严控产品质量标准，以诚信经营赢得了广大消费者信任。随着北京市内门店布局加密和北京市以外区域门店的持续拓展，以及线上电商渠道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注册会员人数约为 317 万名，较 2021 年末增长约 37 万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通过不断的业务创新和机制创新，形成了涵盖黄金珠宝业务链条各个环节的核心竞争力，包括原料采购、产品设计、商品质量控制、服务承诺体系、门店标准化管理、信息系统支持、产品设计等，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竞争力不断提升，在黄金珠宝首饰行业具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和品牌知名度，在以首都北京为核心的华北地区取得领先的市场份额，并通过线上渠道面向全国市场消费者。

（三）竞争优势

公司以“做每个人的黄金珠宝顾问”为使命，经过多年直营连锁经营的经验积累，形成了有菜百特色的经营模式和竞争优势。

一是公司北京总店是国内黄金珠宝行业内规模领先的单体零售门店，营业面积达 8,800㎡，为消费者提供集“博物馆式的鉴赏、专业知识的普及、体验式的购物、个性化的定制”于一体的沉浸式购物体验，通过一系列的宝石级矿标展、珠宝玉石大师作品推展、设计师作品展等珠宝文化展览，给予消费者文化和时尚的消费体验。

二是公司北京总店和大中型直营连锁门店，为到店消费者提供黄金饰品、贵金属投资产品、贵金属文化产品和钻翠珠宝饰品等在内的全品类黄金珠宝商品，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购齐”的购物体验。

三是公司以“以情经商，以质取胜”“标实价、卖真货、卖好货”的经营理念，定位于服务广大、多样化的消费者群体。公司以直营模式直接向消费者销售商品，减少中间环节，并将目标毛利率和经营费用率控制在合理水平，为顾客提供高性价比、高品质的商品和服务。

四是公司制定和贯彻执行“菜百特色”的 33 项服务承诺，通过直营店标准化的店面管理及销售人员服务技能培训，使每名销售人员能够自发的为客户提供“金质服务”，并通过顾客反馈对销售人员服务质量进行考评，不断提升销售人员服务技能。顾客在购买公司产品后，可以享有首饰保养、以旧换新、黄金回购等更多增值服务。公司每年多次开展以旧换新工赏优惠等特色服务，维系和沉淀了一批忠实的客户群体。

五是公司采用线上与线下销售同步发展的全渠道营销策略，线下门店持续布局、电商业务快速发展，并积极开展直播业务，面向全国市场的消费者推广销售黄金珠宝商品，有效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和市场覆盖度。同时，公司与银行合作，利用银行渠道体系完善、网点众多的优势，在银行网点销售贵金属文化产品、贵金属投资产品等商品。

六是公司建立了珠宝行业内领先的信息化系统，拥有一定规模的会员体系，可以通过大数据分析了解客户需求和消费特点，为会员提供及时的新款产品、特色服务和回馈活动推荐。同时，公司直营模式可迅速将销售端需求反馈至设计端、采购端，形成满足市场消费需求的良性循环，实现精准营销。

（四）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黄金珠宝产品零售主业，持续发力推动销售业绩提升。一是基于年初“两节”贺岁季消费者的节日馈赠和悦己消费等需求，实现销售“开门红”，在全年消费需求多次被抑制的情况下，公司抓住反弹窗口期，通过开展营销活动、优化产品结构、推出富有设计感和文化意蕴的系列产品等方式，促进消费需求释放。二是依托线上销售渠道，在线下消费场景承压的情况下，积极开展直播销售、私域营销，在扩大消费覆盖面，快速触达消费者，为其构建线上精准化、快速化的消费场景的同时，在线下有针对性的对顾客进行服务，巩固客户群体，释放存量消费活力，有效确保了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向好。三是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拓展直营连锁门店，形成销售增量，电商子公司营业收入保持高速增长，与线下渠道合力带动公司整体业绩增长。四是公司持续加大设计研发力量投入，推出多个自主设计系列产品及 IP 合作系列产品，并加大高工类产品占比，满足消费者对于产品设计感强、造型别致、文化内涵丰富的需求。五是报告期内因国际经济环境变化引发的避险情绪影响，激发消费者对于黄金投资类产品的消费和投资需求，带动黄金品类销售上扬。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2021 年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总资产	5,482,604,814.93	5,242,760,966.01	5,221,540,655.85	4.57	3,916,117,60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07,364,702.79	3,208,428,900.79	3,208,851,675.20	6.20	2,136,339,388.85
营业收入	10,989,874,651.79	10,405,751,109.56	10,405,751,109.56	5.61	7,067,852,99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0,126,934.09	363,529,996.67	363,952,771.08	26.57	361,751,51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5,460,822.48	353,401,175.92	353,823,950.33	14.73	340,017,64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684,467.18	−404,065,277.33	−404,065,277.33	不适用	936,734,003.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1	14.25	14.26	减少 0.14 个百分点	16.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0	0.50	18.00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0	0.50	18.00	0.5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69,665,329.86	1,860,607,435.33	3,195,604,639.80	2,463,997,24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654,893.21	68,511,017.94	108,332,857.42	103,628,16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2,277,361.90	42,428,736.95	108,896,894.36	81,857,82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718,974.98	41,958,324.92	137,313,545.89	−326,306,378.6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5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76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0	191,100,000	24.57	191,1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	126,000,000	16.20	0	质押	62,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恒安天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0	103,320,000	13.2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云南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0	67,581,818	8.6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赵志良	0	24,995,944	3.2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民航空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22,050,000	2.83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金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8,900,000	2.4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春利	0	16,004,546	2.0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京沙金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0	9,450,000	1.2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锦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722,500	7,177,500	0.92	0	质押	3,344,00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本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8,987.47 万元，同比增长 5.61%，实现归母净利润 46,012.69 万元，同比增长 26.57%，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未来，如黄金、钻石等原材料价格发生极端波动，将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风险。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599　　证券简称：菜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4 人，实际出席监事 4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饶玉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3.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充分的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方面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规定的情形。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016）》。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其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形，亦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同意方案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2023-015）》。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能够充分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能够充分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3-017）》。

11.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监事会原非职工代表监事李静女士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辞任，公司监事会需增补一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经相关股东推荐，拟选举张雪娇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报备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张雪娇女士简历

张雪娇，女，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 年 -2015 年，任北京城建十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会计；2015 年 -2018 年，任北京中金国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8 年至 2020 年，历任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中心股权管理部高级股权管理经理、股权管理部助理总监；2019 年至 2020 年，兼任北京茶业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0 年至今，兼任北京设计之都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至今，任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管理部助理总监，兼任北京熙诚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张雪娇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00 股，现任职于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融街资本”），担任股权管理部助理总监职务，并在金融街资本所属部分控股子公司兼任董事职务。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代码：605599　　证券简称：菜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有关规定，现将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70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777.7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7,777.80 万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3,60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74,177.8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 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菜市口支行开设的人民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200001819255555518 账号。募集资金总额扣减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5,467.68 万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310.12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 110C00060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以前年度	2022 年度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和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	--	--	72,310.12
已使用募集资金	10,537.83	8,437.73	18,975.56
其中：募投项目支出	10,537.83	8,437.73	18,975.56
利息收入减手续费支出净额	235.68	1,030.38	1,266.07
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应结余额	--	--	54,600.62
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	54,655.51
差异金额	--	--	54.88

说明：

1.本报告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本报告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2.根据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募投项目相关费用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刊发的 2022-019 号公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以自有资金方式先行支付的募投项目相关费用（以下简称“等额置换费用”）。本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应结余额与本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之间的差异金额 54.88 万元，为本期发生的尚未在报告期内进行置换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等额置换费用。

（三）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0,537.83 万元（含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538.43 万元，以及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进行置换的募投项目支出 9,999.40 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8,382.85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8,920.68 万元（含已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进行置换的募投项目支出 9,999.40 万元）。

（2）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尚未在报告期内置换的等额置换费用 54.88 万元。

综上，本报告期募集资金投入 8,437.73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8,975.56 万元（含尚未置换费用 54.88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54,600.6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53,334.56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266.07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经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2022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 2021 年 9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内容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菜市口支行	0200001819255555518	一般存款账户	425,629,493.05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菜市口支行	0200001819277777726	一般存款账户	43,893,868.42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菜市口支行	0200001819266666622	一般存款账户	46,534,405.28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菜市口支行	0200001819288888830	一般存款账户	30,497,310.83
合 计			546,555,077.58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1,266.07 万元（其中 2022 年度利息收入 1,030.38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0.03 万元（其中 2022 年度手续费 0.03 万元），本报告期内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等额置换费用为 54.88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9,999.40 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687.04 万元，扣减自募集资金总额扣除的承销费和保荐费、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审计费、律师费和其他发行费等费用的相关增值税进项税额合计为 286.84 万元（应自公司经营账户补充至募集资金账户）后的净额，即 400.20 万元为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实际需要置换的金额。综上，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 10,399.60 万元。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 2022-004 号公告），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9,999.40 万元及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00.2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置换出具了致同专字（2022）第 110A000536 号《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完成上述资金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节余募集资金使用事项。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募投项目相关费用的议案》，本报告期内，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募投项目费用为 4,045.62 万元。本期发生的尚未在报告期内进行置换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等额置换费用为 54.88 万元。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事项（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 2022-018 号公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有关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菜百股份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菜百股份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菜百股份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菜百股份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配套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2.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777.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37.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8,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975.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4.5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8,000.00	58,000.00	58,000.00	5,980.70	16,484.56	−41,515.44	28.42	2024-12-31		项目处建期，尚未完全达产	否
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	6,150.00	—	6,150.00	1,866.85	1,887.32	−4,262.68	30.69	2024-9-1	—	不适用	否
智慧物流建设项目	—	4,917.92	—	4,917.92	352.80	352.80	−4,565.12	7.17	2024-9-1	—	不适用	否
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	—	3,242.20	—	3,242.20	237.38	250.88	−2,991.32	7.74	2024-9-1	—	不适用	否
合计	—	72,310.12	—	72,310.12	8,437.73	18,975.56	−53,334.56	—	—	—	—	—
未